

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东营市医疗保障局 文件

东人社字〔2020〕1号

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东营市医疗保障局 关于开展2020年度社会保险缴费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医疗保障局，市直各参保单位：

根据《社会保险法》规定，现就2020年度社会保险缴费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全市各级所有符合参保缴费申报条件的用人单位。

二、申报方式和时间要求

参保单位登陆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在“网上服务大厅单位业务办理”窗口打开“社会保险网上申报缴费”功能，“常用下载”中自行下载《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申

报表》或《企业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申报表》，按要求填报并进行公示一周后，于2020年3月31日前，到参保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进行缴费申报。

三、有关规定

(一)参保单位实行按月缴费。

(二)缴费工资依据本单位上年度工资总额(即2019年1-12月工资总额)填写,2020年度新参保人员缴费工资按缴费当月实际支付工资计算。缴费基数不得低于上年度全省全口径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的60%，不得高于上年度全省全口径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的300%。对少报缴费基数造成参保职工社保待遇受损的,由参保单位承担。

(三)自2020年1月起,参保单位和个人暂按《东营市2020年度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缴纳标准》或《东营市2020年度企业社会保险缴纳标准表》缴纳,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公布缴费基数后,按公布标准执行。对参保单位已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实行多缴核减、少缴补齐。

(四)垂管单位在省实行行业统筹的,在东营市缴纳医疗保险的缴费基数必须与在省缴纳养老保险的缴费基数一致。垂管单位退休人员划拨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数必须与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批的养老金待遇一致。

(五)灵活就业人员实行按年缴费,不需要缴费申报,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公布缴费基数后缴纳,对住院、慢性病等联网结

算人员需要缴费的,按《东营市 2020 年度企业社会保险缴纳标准表》中暂定的最低标准按月缴纳基本医疗保险,待省公布缴费基数后,多缴核减、少缴补齐。

四、法律责任

按照《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第十六条规定,用人单位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报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时,瞒报工资总额或者职工人数的,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责令改正,并按《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规定,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 附件:1. 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申报表
2. 企业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申报表
3. 东营市 2020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缴纳标准
4. 东营市 2020 年度企业社会保险缴纳标准

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东营市医疗保障局

2020 年 1 月 3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申报表

() 年度

单位名称 (盖章): _____ 单位编号: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单位: 元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发放工资起止月份		年工资总额	月平均工资	本人签字	备注
			起始月	终止月				
工资合计								

填报人签字: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报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社会保险费申报缴费承诺:

根据社会保险法及国家和山东省相关政策规定, 我单位就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月) 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申报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一、切实维护参保职工社会保险合法权益, 确保应缴尽缴, 我单位如实申报职工个人的缴费基数, 并经职工本人签字认可、公示且核对无误; 如有不实, 愿为此承担有可能引发的一切责任。

二、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规定申报单位缴费基数, 如存在瞒报工资总额或职工人数现象, 责任自负并愿意接受相关处罚。

单位名称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名): _____

企业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申报表

() 年度

单位名称 (盖章): _____ 单位编号: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单位: 元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发放工资起止月份		年工资总额	月平均工资	本人签字	备注
			起始月	终止月				
工资合计								

填表人签字: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社会保险费申报缴费承诺:
 根据国家及山东省相关政策规定,我单位就 年 (月 月) 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申报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一、切实维护参保职工社会保险合法权益,确保应缴尽缴,我单位如实申报职工个人的缴费基数,并经职工本人签字认可、公示且核对无误;如有不实,愿为此承担有可能引发的一切责任。
 二、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规定申报单位缴费基数,如存在瞒报工资总额或职工人数现象,责任自负并愿意接受相关处罚。

单位名称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 (签名): _____

东营市2020年度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缴纳标准

缴纳险种	缴费基数	缴费比例		备注
		单位	个人	
养老保险	<p>按照东人社字[2015]245号文件规定，各项社会保险的缴费基数必需一致。</p> <p>2020年度缴费基数计算公式：机关和参公单位为：（2019年1-12月份工资中的基本工资、国家统一的津贴补贴（警衔津贴）、规范后的津补贴（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和2019年终一次性奖金）/12个月；事业单位工作为：（2019年1-12月份工资中的基本工资（含纳入基本工资的教护10%）、国家统一的津贴补贴（特殊教育津贴、特级教师补贴等）、基础性绩效工资（岗位补贴、地方补贴）和2019年奖励性绩效工资）/12个月。说明：缴费基数不含改革性补贴（住房补贴、物业补贴、取暖补贴）、奖励性补贴（精神文明奖、独生子女费）和东人社字[2015]242号文件规定其他不列入缴费基数津补贴项目。缴费基数不低于全省上年度全口径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的60%，不高于300%。2020年1月起最低最高缴费基数暂按，最低3596元/月，最高16345元/月。待省厅公布标准后，按省厅公布的标准执行，已缴费单位，实行多缴核减，少缴补齐。</p>	16%	8%	
基本医疗保险		6.5%	2%	退休补缴医疗保险缴费年限按退休时本人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不得低于补缴时最低缴费基数）为基数，4.5%的比例缴纳
公务员医疗补助		5%	—	机关、参公单位和原实行公费医疗及公费医疗补助的事业单位（含退休人员）
大额医疗费救助		60元/年	—	1月份一次性缴纳（含退休人员）
失业保险		0.7%	0.3%	仅机关和参公单位的工勤人员和事业单位人员缴纳
工伤保险	0.2%-1.9%	—	2020年1-4月按浮动费率执行	
职业年金		8%	4%	

注：施行员额制工资标准的法官和施行职级制的校长，缴费工资按相应员额工资或职级工资标准执行。

东营市2020年度企业社会保险缴纳标准表

单位人员性质	缴纳险种		缴费基数	缴费比例		备注
				单位	个人	
企业	养老保险		参保单位或灵活就业就业人员缴费时，缴纳险种的缴费基数必须统一。缴费基数为上年度工资总额。但不能高于上年度省全口径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的60%，不能高于300%。2020年1月起最低最高缴费基数暂按，最低3596元/月，最高16345元/月。待省厅公布标准后，按省厅公布的标准执行，已缴费单位，实行多缴核减，少缴补齐。	16%	8%	
	医疗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7.5%	2%	退休补缴医疗保险缴费年限按退休时本人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不得低于补缴时最低缴费基数）为基数，4.5%的比例缴纳
		大额医疗费救助		60元/年	—	1月份一次性缴纳（含退休人员）
	失业保险			0.7%	0.3%	
	工伤保险			0.2%-1.9%	—	2020年1至4月按浮动费率执行
灵活就业人员	养老保险			12%	8%	行业统筹单位只缴纳行业未统筹险种
	医疗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6.5%	2%	退休补缴医疗保险缴费年限按退休时本人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不得低于补缴时最低缴费基数）为基数，4.5%的比例缴纳	
		大额医疗费救助	60元/年	—	在职人员随医疗保险一次性缴纳，退休人员从医疗保险个人账户中扣减	

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工作经历		备注
								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1	张三	110101199001010001	男	汉族	1990.01.01	高中	中共党员	2010.01-2015.12	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	李四	110101199001010002	男	汉族	1990.01.01	高中	中共党员	2010.01-2015.12	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	王五	110101199001010003	男	汉族	1990.01.01	高中	中共党员	2010.01-2015.12	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	赵六	110101199001010004	男	汉族	1990.01.01	高中	中共党员	2010.01-2015.12	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	孙七	110101199001010005	男	汉族	1990.01.01	高中	中共党员	2010.01-2015.12	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6	周八	110101199001010006	男	汉族	1990.01.01	高中	中共党员	2010.01-2015.12	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7	吴九	110101199001010007	男	汉族	1990.01.01	高中	中共党员	2010.01-2015.12	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8	郑十	110101199001010008	男	汉族	1990.01.01	高中	中共党员	2010.01-2015.12	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9	冯十一	110101199001010009	男	汉族	1990.01.01	高中	中共党员	2010.01-2015.12	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0	陈十二	110101199001010010	男	汉族	1990.01.01	高中	中共党员	2010.01-2015.12	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0年1月3日印发